

# 运城市应急管理局

---

---

## 关于印发我局《2021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清单》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各直属单位：

根据市委市政府《2021年运城市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清单》，结合我局实际，制定了《运城市应急管理局2021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运城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9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

# 运城市应急管理局

## 2021 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 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清单

### 一、局党委书记、局长履行推进法治建设重点工作清单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各级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落实党委中心组学法制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法律法规和党章党规党纪列入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每年集体学法不少于 4 次。（牵头科室：党办）

2、充分发挥党委在推进法治建设工作中的领导作用，将法治建设纳入我局年度工作计划，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每年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研究法治建设工作不少于 2 次。落实年度法治政府报告上报工作，并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牵头科室：办公室、科技信息科）

3、落实法治建设重大事项向党委报告制度，督促局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依法依规办事，不得违规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牵头科室：局机关纪委、科技信息科）

4、提高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建立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制度机制，严格执行、督促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公

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的法定程序。（牵头单位：办公室）

5、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发挥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和重要行政行为的合法性论证、重大项目和重大合同洽谈、处理诉讼和仲裁等法律事务的职责作用。（牵头单位：科信科）

6、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依法制定规范性文件，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牵头单位：科信科、办公室）

7、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完善行政组织和行政程序规章制度，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牵头单位：人事科、科信科、执法队）

8、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举措，优化行政审批运行机制，提高行政审批工作效率。（牵头单位：行政审批科）

9、加强权责清单运行管理，加强行政执法管理，推动执法规范化建设，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牵头单位：行政审批科、科技信息科）

10、健全政府部门内部权力制约机制，加强对关键部门和重点岗位的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完善纠错问责机制，加大问责力度，纠正行政不作为、乱作为。（牵头单位：局机关纪委）

11、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完善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用法学法

制度，组织实施普法规划和普法决议，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建立和推动落实普法责任清单、以案释法、媒体公益普法等制度。（牵头单位：保障中心）

## 二、其他要求

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的实证材料，要建立工作档案，作为上级机关进行定期检查和专项督查的重要依据。各牵头科室要高度重视，认真落实清单的各项工作任务，确保我局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和法治建设工作取得实效。